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有保留事项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4 公司负责人曾雁鸣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鉴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鄢光明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迪康药业
股票代码	600466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 1 号
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dikangyaoye.com
电子信箱	dkyy@dikangyaoye.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黎	胡影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 1 号	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 1 号
电话	028-87838250	028-87838250
传真	028-87838250	028-87838250
电子信箱	dkyy@dkyaoye.com	dkyy@dkyaoye.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6年	200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4年
主营业务收入	163,167,098.49	165,849,867.52	-1.62	183,406,518.21
利润总额	-136,501,481.40	-74,365,742.10	83.55	11,517,245.56
净利润	-137,433,785.95	-75,283,213.11	82.56	7,455,828.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796,896.03	-77,529,689.82	-6.10	5,128,32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3,215.02	12,548,334.38	5.46	7,128,048.43
	2006年末	200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4年末
总资产	707,911,830.05	827,879,359.40	-14.49	997,841,234.5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58,414,928.94	595,836,549.89	-23.06	671,119,763.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06年	200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4年
每股收益	-1.08	-0.59	82.84	0.06
最新每股收益	-0.78			
净资产收益率（%）	-29.98	-12.63	-17.35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15.88	-13.01	-2.87	0.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	-12.24	-1.57	0.77
	2006年末	200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4年末
每股净资产	3.60	4.68	-23.08	5.27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56	4.49	-20.71	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补贴收入	643,079.50
三峡库区产业发展基金贷款贴息	2,365,260.00
债务重组损失	-68,314,217.70
营业外支出	624,126.59
营业外收入	48,581.83
合 计	-64,633,169.78
所得税的影响金额	-3,720.1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64,636,889.92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77,400,000	60.75							77,400,000	60.75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77,400,000	60.75							77,400,000	60.75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7,400,000	60.75							77,400,000	60.75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39.25							50,000,000	39.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0,000,000	39.25							50,000,000	39.25
三、股份总数	127,400,000	100.00							127,400,000	100.00

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27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年度内增减	股份类别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8.79	74,897,000	0	未流通	74,897,000	质押 73,173,000 冻结 74,897,000
成都达美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0.78	1,003,000	1,003,000	未流通	1,003,000	无
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有限公司	其他	0.78	1,000,000	0	未流通	1,000,000	无
范付义	其他	0.48	607,298	607,298	流通	0	未知
刘光祥	其他	0.46	580,000	580,000	流通	0	未知
四川省中药研究所	其他	0.39	500,000	0	未流通	500,000	无
尹相顺	其他	0.38	480,000	480,000	流通	0	未知
鞠桂英	其他	0.36	463,000	463,000	流通	0	未知
胡光剑	其他	0.31	400,000	400,000	流通	0	未知
巩美霞	其他	0.30	379,800	379,800	流通	0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范付义	607,298	人民币普通股
刘光祥	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尹相顺	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鞠桂英	4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光剑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巩美霞	3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捷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姿梅	301,1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凤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高读宪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除法人股股东外其他股东本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控股股东名称：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曾雁鸣

注册资本：150,000,000 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3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投资实业；药品的开发及技术服务；保健用品（不含药品），饲料，农副产品（不含棉花、烟叶、蚕茧、粮油），化工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电产品，普通机械，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电子元件，计算机及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电子产品，日用杂品，文化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家具；种植业；养殖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化学原料药、西药制剂、新药特药、保健药品（仅限迪康大药房分公司使用）。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实际控制人名称：成都迪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曾雁鸣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成立日期：1996 年 6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化工产品及原料、颜料、润滑剂、脂（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不含稀有贵金属）、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及配件、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橡胶及塑料制品，建筑及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百货、家副土特产品（不含粮、棉、油）、炊食用具、五金交电、饲料；加工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皮革及制品、服装鞋帽；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药品的开发及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

(3) 自然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曾雁鸣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最近五年内职业：曾任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总裁，现任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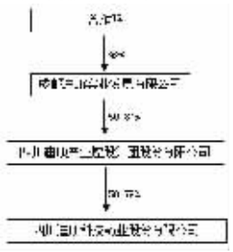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下转 A37 版）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迪康药业　编号：临 2007—017 号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在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 1 号迪康医药开发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亲自出席董事九名，分别为曾雁鸣先生、孙继林先生、银海先生、刘明先生、尹华栋先生、曾鉴先生、李航星先生、唐逸先生，毛道维先生。会议由董事长曾雁鸣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参与表决的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6,299,192.91 元，加上 2005 年度未分配利润 -12,014,942.20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48,314,135.11 元。鉴于公司本报告期亏损，董事会决定 200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表示同意。此项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6 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提取八项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1）提取坏帐准备 20,473,061.29 元。

①应收账款：依据二 00 六年年末余额按账龄分别计算应提取坏账准备 24,650,471.75 元，抵减坏帐准备的年初余额 13,761,476.53 元，应补提 10,888,995.22 元，实际补提 10,888,995.22 元。

②其他应收款：依据二 00 六年年末余额按账龄分别计算应提取坏账准备 20,892,022.47 元，抵减坏帐准备的年初余额 11,307,956.40 元，应补提 9,584,066.07 元，实际补提 9,584,066.07 元。

（2）本期冲回存货跌价准备 1,395,612.74 元

依据二 00 六年年末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算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77,886.08 元，抵减存货跌价准备的年初余额 1,873,498.82 元，应冲回 1,395,612.74 元，实际冲回 1,395,612.74 元。

（3）本期无需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事项发生

（4）本期无需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事项发生

（5）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9,861.03 元：依据二 00 六年年末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应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510,244.76 元，抵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年初余额 879,861.03 元，应补提 6,630,383.73 元，实际补提 6,630,383.73 元。

（6）本期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事项发生

（7）本期无需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事项发生

（8）本期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发生：依据二 00 六年年末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应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624,672.00 元，抵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年初余额 5,624,672.00 元，无需补提和冲回，实际无补提和冲回。

2、本期无减值准备核销情况。

3、对财务成果的影响

2006 年度提取减值准备影响本年损益 25,984,778.01 元。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 会计估计变更

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逾期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但对账龄已过 3 年的应收款项，虽然公司通过发律师函等各种方式积极催收，仍旧收回困难。基于上述事实，公司于 2006 年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其中 3－5 年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由 40% 变更为 80%，5 年以上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由 60% 变更为 100%。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公司年末坏账准备 12,885,504.16 元，减少本年度净利润和年末净资产 12,875,341.04 元。

2、会计政策变更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根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2006]财政部令第 33 号的文件精神，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为分析开披露执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6 年 11 月颁布了“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 [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在 2006 年度财务报告的“补充资料”部分以差异调节表的方式披露重大差异的调节过程。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以 200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并依据重要性原则编制。

（1）所得税

根据新会计准则应将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计税基础或负债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的差额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由此增加了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 9,157,872.76 元，其中 13,855.82 元列入少数股东权益。

根据新会计准则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为 4,200,360.72 元，新会计准则下计入股东权益，加上递延所得税资产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部分 13,855.82 元，由此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 4,214,216.54 元。新会计准则下少数股东权益为 4,214,216.54 元。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现行相关会计准则、会计制度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毛道维先生、李航星先生、唐逸先生对上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变更事宜均表示同意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八、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债权转移的议案》（关联董事曾雁鸣、孙继林、银海、曾鉴回避了表决）：

同意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集团”）签订的《债权转移协议》，将拥有的债权共计人民币 12850 万元转移给迪康集团。（详见同日刊登的关联交易公告）

由于迪康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有关规定，本次债权转移属于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毛道维先生、李航星先生、唐逸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均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九、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债务清偿的议案》（关联董事曾雁鸣、孙继林、银海、曾鉴回避了表决）：

同意公司与迪康集团、张高频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签订的《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对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暨解决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议案》中迪康集团关于土地处置收入的清欠承诺进行调整，原清欠承诺为：根据 2006 年 9 月 11 日，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内执字第 20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迪康集团部分土地资产优先抵偿给公司，用于偿还公司非经营性占款 7333.15 万元，经营性占款 4256.71 万元。其后经公司召开的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核销并免除了迪康集团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款 7333.15 万元，同时，迪康集团承诺，清欠方案实施后，因抵偿而获得的土地处置收入仍归迪康药业所有。2007 年 4 月 26 日，迪康集团与公司签定了《债权转移协议》，约定由迪康集团受让公司债权合计 128,500 万元，至此，迪康药业共计对迪康集团享有 169,780,564.95 元债权及土地收益权。具体履行方式拟调整为：迪康集团承诺切实履行《债权转移协议》尽快推进抵偿土地的处置工作，并约定对上述欠款 169,780,564.95 元，于本协议生效后一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10%，三个月内支付到 30%，余款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同时，张高频以其拥有的成都海天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作为迪康集团向本公司履行归还欠款人民币 169,780,564.95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同日刊登的关联交易公告）

由于迪康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有关规定，本次债权转移属于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毛道维先生、李航星先生、唐逸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均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保留事项段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毛道维先生、李航星先生、唐逸先生对上述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保留事项段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确定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 2006 年资产总额情况，公司拟确定支付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6 年财务审计费 35 万元（含差旅费）。同时公司拟续聘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07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申请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05 年和 2006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结果显示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特别处理”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拟变更为“*ST 迪康”。

特此公告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七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迪康药业　编号：临 2007—018 号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在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 1 号迪康医药开发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全部三名监事任开臣先生、李雪松先生、周永喜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开臣先生主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6 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对（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保留事项段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8 之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保留事项段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保留事项段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公司监事会将敦促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尽快解决该事项，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债权转移之关联交易公正合理性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债权转移的议案》，监事会就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全过程进行了监督，一致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通过合法途径清理并盘活上市公司不良资产，以控制公司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2、上述债权转移之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合理，程序规范，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3、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表决时履行了诚信义务，不存在关联董事需按规定回避表决之情形，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债务清偿的议案》，监事会就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全过程进行了监督，一致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要求控股股东切实履行职责和义务，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上述债务清偿之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合理，程序规范，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3、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表决时履行了诚信义务，不存在关联董事需按规定回避表决之情形，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06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06 年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 OO 七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迪康药业　编号：临 2007—019 号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转移之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 2007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药业”或“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集团”）签订的《债权转移协议》。迪康药业将拥有的债权共计人民币 12850 万元转移给迪康集团。

● 上述协议因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曾雁鸣、孙继林、银海、曾鉴回避了表决。

●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通过合法途径清理并盘活上市公司不良资产，以控制公司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07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与迪康集团签署了《债权转移协议》，将共计人民币 12850 万元债权按照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帐面原值转让给迪康集团，迪康集团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一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总价款的 10%，三个月内支付到 30%，余款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根据有关规定，上述交易属关联交易。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均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曾雁鸣、孙继林、银海、曾鉴回避了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

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系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7]270 号文授权、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川经体改[1998]26 号文批准，由成都迪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都高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其它发起人共同出资，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创业街 1 号；法定代表人：曾雁鸣；注册资本：15000 万元；经营范围：投资实业；药品的开发及技术服务；保健用品（不含药品），饲料，农副产品（不含棉花、烟叶、蚕茧、粮油），化工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电产品，普通机械，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电子元件，计算机及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电子产品，日用杂品，文化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家具；种植业；养殖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二）交易各方的关系

截止 2007 年 4 月 25 日，迪康集团持有迪康药业股份 7489.7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65%，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拥有的债权共计人民币 12850 万元，构成如下：

1、2002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和平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连锁”）与四川和平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医药”）共同和成都医药物流中心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签订了《供地协议》，向其购买位于成都市金牛区商贸大道和平路一号的土地，截止本协议签署日，公司已向成都市金牛区国土局预付了土地款 4000 万元。

2、2004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与国家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园（成都）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国家中药”）签定了《技术转让意向协议》，公司拟购置该公司的新药技术，为进行项目前期论证，交纳项目论证保证金 1300 万元。

3、2004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与国家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园（成都）服务中心签署了《四川中药现代化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四川中药现代化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37.5% 的股权转让给国家中药，作价 3300 万元，截止本协议签署日，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国家中药向公司支付了 1750 万元，尚欠公司 1550 万元股权转让费未付。

4、2006 年 5 月，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红照壁支行(以下简称“招行红照壁支行”)6000 万元定期存款因招行红照壁支行与四川和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迪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科投”）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被招行红照壁支行强行划转用于清偿和平医药、迪康科投借款，公司已 2006 年 5 月 8 日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判决招行红照壁支行履行付款义务及承担由此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的赔偿责任，该案法院已经受理。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签署协议各方的法定名称：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协议签署日期：2007 年 4 月 26 日

3、协议签署地点：四川省成都市

4、交易标的：乙方拥有的对甲方的债权计人民币 12850 万元。

5、定价政策和交易价格：

甲、乙双方约定：经甲方同意将共计 12850 万元债权按照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帐面原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一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10%，三个月内支付到 30%，余款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

6、协议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各自有权机构同意并正式批准后生效。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原则

（一）关联交易目的

通过合法途径清理并盘活上市公司不良资产，以控制公司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二）关联交易的原则

1、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操作的原则；

3、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

4、服务于迪康药业整体发展利益的原则。

六、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就上述关联交易出具以下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有利于迪康药业的长远发展。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同意公司在履约有保证的前提下实施上述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通过合法途径清理并盘活上市公司不良资产，以控制公司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和合理的，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八、董事会表决情况

上述协议签署因属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曾雁鸣、孙继林、银海、曾鉴回避了表决。除上述关联董事外，其余董事均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对此事项表示同意并形成董事会决议。

九、其它事项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附件及备查文件

1、《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函》

3、公司与迪康集团签署的《债权转移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七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迪康药业　编号：临 2007—020 号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清偿之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 2007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药业”或“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集团”）、自然人张高频签订的《债务清偿协议》。

● 上述协议因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曾雁鸣、孙继林、银海、曾鉴回避了表决。

●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上市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切实履行控股股东职责和义务，以控制公司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07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与迪康集团、张高频签署了《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对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暨解决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议案》中迪康集团关于土地处置收入的清欠承诺进行调整。原清欠承诺为：根据 2006 年 9 月 11 日，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内执字第 20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迪康集团部分土地资产优先抵偿给公司，用于偿还公司非经营性占款 7333.15 万元，经营性占款 4256.71 万元。其后经公司召开的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核销并免除了迪康集团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款 7333.15 万元，同时，迪康集团承诺，清欠方案实施后，因抵偿而获得的土地处置收入仍归迪康药业所有。2007 年 4 月 26 日，迪康集团与公司签定了《债权转移协议》，约定由迪康集团受让公司债权合计 128,500 万元，至此，迪康药业共计对迪康集团享有 169,780,564.95 元债权及土地收益权。具体履行方式拟调整为：迪康集团承诺切实履行《债权转移协议》尽快推进抵偿土地的处置工作，并约定对上述欠款 169,780,564.95 元，于本协议生效后一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10%，三个月内支付到 30%，余款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同时，张高频以其拥有的成都海天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作为迪康集团向本公司履行归还欠款人民币 169,780,564.95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根据有关规定，上述交易属关联交易。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均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曾雁鸣、孙继林、银海、曾鉴回避了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

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系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7]270 号文授权、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川经体改[1998]26 号文批准，由成都迪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都高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其它发起人共同出资，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创业街 1 号；法定代表人：曾雁鸣；注册资本：15000 万元；经营范围：投资实业；药品的开发及技术服务；保健用品（不含药品），饲料，农副产品（不含棉花、烟叶、蚕茧、粮油），化工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电产品，普通机械，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电子元件，计算机及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电子产品，日用杂品，文化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家具；种植业；养殖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等。

（二）交易各方的关系

截止 2007 年 4 月 25 日，迪康集团持有迪康药业股份 7489.7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65%，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拥有的债权共计人民币 169,780,564.95 元，具体构成如下：

1、2006 年 7 月 17 日，迪康集团与迪康药业签定了《债务偿还协议》，约定由迪康集团代其关联企业成都迪康药物研究所、四川和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人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偿还上述企业与迪康药业在日常经营中形成的债务合计 42,567,151.75 元。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占用尚余 41,280,564.95 元。

2、2007 年 4 月 26 日，迪康集团与迪康药业签定了《债权转移协议》，约定由迪康集团受让迪康药业对成都市金